

证券代码：870884

证券简称：硕达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东莞硕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整改情况说明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根据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礼会审字（2025）第021100078号《审计报告》附注中显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其他应收款－广东硕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康科技”）期末余额141,500.00元，账龄为1年以内，款项性质为往来款。

年报披露期间时间较紧，由于公司相关人员的疏忽，误以为上述其他应收款－硕康科技141,500.00元为公司对硕康科技的借款，因此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议案》，硕康科技于2025年4月29日将14.15万元退还给硕达股份。

经硕达股份董事会及财务部门全面核查发现，上述其他应收款－硕康科技余额141,500.00元不是公司对硕康股份的借款，是公司控股子公司硕迈特种电线电缆（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迈公司”）支付给硕康科技的未开票房屋租金和押金、水电押金。硕迈公司由于生产经营需要，于2024年6月1日与硕康科技签订了《租赁合同书》，约定硕康科技将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清溪莲塘路53号4号楼102室，面积为1250平方，租给硕迈公司。因此，硕迈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支付了租金和押金14.5万元，后于2024年12月23日退回了35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因为租赁的往来余额141,500.00元。由于上述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存在真实的交易背景，因此不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公司已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否决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议案》。

二、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东莞硕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8 日